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MG LIMITED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擬對本公司現行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目的為：(i) 因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股東大會程序包括舉行混合模式／虛擬股東大會之相關修訂，以符合最新之法律及監管要求；及 (ii) 納入其他相應及內務修訂。

董事會進一步建議透過採納本公司新組織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並代替現行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實施上述建議修訂。建議修訂須待本公司擬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後方可生效。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通函，其中包括建議修訂之詳情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趙晶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趙晶先生及錢松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張樹強先生、曹亮（董事長）及岳文軍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William Cassidy 博士、梁卓恩先生、陳嘉強先生及陳纓女士。